德阳市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评估标准（试行）

**一、编制背景**。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德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要求，加快推进全市教育现代化建设，探索“互联网+”时代的教育教学新模式和未来学校新形态，促进、引领并指导全市中小学开展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整体提升区域教育信息化建设应用水平，加快建成德阳“智慧教育”体系，特制定《德阳市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评估标准》。  
      **二、适用范围。**本标准的适用范围是德阳市开展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的普通中小学校。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等可参照执行。  
        **三、指标体系**。本标准结合德阳实际，以数字化技术应用为核心，强调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创新融合，基于科学性、前瞻性、创新性、可操作性进行设计，分为基础环境建设、数字资源建设、数字化应用能力、可持续发展机制与保障等四个方面（4个A级指标，17个B级指标，58个C级指标）。满分100分。  
     **四、评估方式。学校**自评达到相应标准，通过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复核、推荐，报德阳市教育局核准评估，评估总分值达到85分且每个B级指标得分不低于该指标总分的75%可推荐为德阳市智慧校园示范校。

2017年1月

|  |  |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及评估指标要求** | | | **评估办法** |
| **A级指标** | **B级指标** | **C级指标（细则）** |
| A1.基础环境建设（20分） | B1校园网络环境（6分） | C1.校园网。互联网总接入带宽不低于100M，校园网主干网络1000M到楼宇，100M到桌面，网络覆盖学校教学、活动和办公场所，接入德阳市教育城域网；并配备网络安全系统，能有效隔离不良信息（2分）；  C2.常规教学设备。有适应学校需要的校园广播网（数字/模拟）、校园电视台（录播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安防监控系统等，数字广播，电视讯号接入教室，各系统能安全稳定运行（1分）；  C3.无线网络。建有统一实名认证、集中管理覆盖校园各场所校园无线网络，无线网络覆盖学校每个教学、活动和办公场所，保证全校师生安全、方便地接入互联网；（1分）  C4.网络可管可控。具备实名认证、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机房安全等管理制度，规章制度健全，管理日志齐备。（1分）；  C5.网络信息点全覆盖。每个教职工办公位有1个网络端口，每个办公室有2个以上冗余端口，每个教室讲台有2个以上端口(1分)； | 实地查看。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2.教学终端（5分） | C6.班班通。按学校实际教学班数配齐多媒体互动教学设备并接入校园网，显示屏幕尺寸不低于70英寸；具备计算、存储、视频展示、声音播放、人机互动功能。（2分）；  C7.计算机。生机比达6:1，师机比1:1（1分）；  C8.多媒体制作设备。学校有多媒体制作设备（含打印机、扫描仪、视频捕捉卡、数码相机或数码摄像机、专业编辑软件）不少于1套（1分）；  C9. 网络教学班。学校建有网络教学班，探索网络课堂、云课堂等教学模式，配备学生专用教学终端，网络安全稳定。（1分） |
| B3.专用教室 （2分） | C10.专用教室。计算机网络教室、多功能学术报告厅、录播教室、数字阅览室、数字实验室按四川省中小学现代教育技术示范学校评估标准配备（2分）； |
| B4.创新实验室（2分） | C11.创新教育（创客、STEAM 教育、Scratch创意编程、3D 打印、机器人、数字化探究等）学习活动至少开展1项, 配备开展上述学习活动的创新实验室和装备。（2分） |  |
| B5.数字化校园平台(3分) | C12.学校具有管理系统或应用平台，包含：资源管理、教学管理、教务管理、学籍管理、协同教研、教学评估、学生评估及OA办公系统等功能，并使用良好（3分）； |  |
| B6.图书数字化（2分） | C13.图书管理信息化，建有数字图书馆，并接入上级单位建设的中小学数字图书馆系统（1分）； C14.电子阅览室（可与网络计算机教室兼用）满足学校需求，课余时间灵活开放，馆藏电子图书和期刊不少于5万册，真人朗读不低于1000小时，100部以上爱国主义教育影片，资源利用率较高（1分）； |  |
| A2.数字教育资源建设及应用（13分） | B7.基础教学资源（8分） | C15.课程资源。成立资源建设小组，利用市、县平台或自有平台建有体现学校特色的教育教学资源（案例、课件、试题、教学素材等），有相应工作机制等，如有自有资源管理平台，应具有较强安全操作性，并与市、县级资源平台互联互通，实现资源共享。（2分）；  C16.课程资源类别。课程资源丰富并形成系列，涵盖各年级，包括：教案、课件、素材、题库、网络课程等（1分）；  C17.学科覆盖。学科覆盖率达50%，课题覆盖率达50%以上，资源组织结构可根据教学需求动态调整,内容动态更新（1分）；  C18.自有资源。总容量：小学不少于100G,初中不少于150G，高中不少于200G，且每年逐步递增（1分）； C19.资源共享。实现班班通，资源管理规范，充分利用国家、省、市资源平台，能满足师生方便快捷上传、下载、检索、浏览、重组和收藏资源需求（1分）；  C20.引进优质远程名校教学资源开展班级制日常教学以及利用优质资源帮扶薄弱学校开展教学。（2分） | 实地查看，查阅档案资料及网络资源。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8.资源共建共享（5分） | C21.建有各类学科专题学习网站或学科主题社区，积极利用网站开展教学活动，至少建有1个学科专题学习网站或学科主题社区（1分）；  C22.10%教师参与本地、本校精品课程资源建设（1分），2%教师开通“名师工作室”（1分）；  C23.录制精品课程：小学每学年不少于10节，中学每学年不少于15节，并上传至国家或省级或市级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2分）。 |
| A3.数字化应用能力（50分） | B9.教学应用（12分） | C24.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应用于课堂教学、评估反馈、教学反思等各环节，实现教学内容呈现方式、教师教学方式和学生学习方式变革 (1分)；  C25.所有教师和学生（小学50%，中学100%）在国家或省级或市级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注册、开通学习空间（2分），并开展教研、教学和学习活动（1分）；  C26.学校能充分利用网上阅卷系统和教学质量监测系统开展教学应用分析、质量跟踪、动态监测并生成评估报告。（2分）  C27.充分利用实验教学质量网络监测及管理系统开展实验教学。（1分）  C28.所有学科能实行网络集体备课,开展网络协同教研，有计划、有活动、有记录，每周一次（1分）；  C29.学科覆盖率、教师覆盖率及课时覆盖率分别达100%、100%、60%（2分）；  C30.按要求开设信息技术课（1分），学生普遍达到信息技术课程标准要求，初步具备数字化学习能力，学生能在网络教学班或网络教室内，利用学科自主学习平台、考试与评估平台等，积极开展网络环境下的自主合作学习，普遍具有较强的自主探究能力（1分）； | 师生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和网络资源应用情况。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10.校园数字化管理应用（13分) | C31.校园网上有校园展示、家校联系、班级和学生展示等专题栏目和各处室工作栏目。信息发布、更新及时。教师、学生和家长能够进行统一身份认证；校内工作人员能够依据权限发布和获取信息。整合、集成各类应用。提供统一用户管理，实现用户账号信息集中管理，与上级的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提供访问统计功能（3分）；  C32.校务管理无纸化。提供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功能，包括收发文、文件流转、信息发布、公文审批等（2分）；  C33.校园安防系统运行良好，实现重要区域全覆盖、无死角，影像资料存储达到公安部门要求，管理人员能熟练操作系统应用。（3分）；  C34．教育教学管理。教师或学生能使用省、市、县提供的平台或本校自建的平台开展教研或学习活动，活动情况有记录（3分）；  C35.其他管理。人事、财产、档案、体卫、图书、实验室、维修等管理均能按照上级行政部门要求正常使用，数据录入详细、更新及时、查询方便；为家长提供查询、建议或指导服务(2分)； | 教师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11.课题研究（5分） | C36.学校至少有1个市级以上（含市级）现代教育技术研究课题结题的或正在进行的，承担省级及以上课题（2分）、市级课题（1分）（课题就高计算分，不重复得分），教师参与度不低于30%(1分）。  C37.根据学校教学和教改需要，制订教育信息技术课题研究规划并形成体系，有激励机制(1分)；  C38.积极参加各级课题培训、交流活动，课题成果推广成效显著(1分)。 | 教师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12.应用效果  （12分） | C39.学生参加信息技术和科技创新赛事活动，参与面广(1分)，近三年获省级及以上奖不少于5人次(1分)； C40.学校或教师参加教育技术成果评选活动，近三年获省级及以上奖不少于3人次(2分)；  C41.教师参加教育技术赛事活动，近三年获省级及以上奖不少于5人次(2分)；  C42.教师自制课件或参与开发的教学资源在校内外推广运用(2分)； C43.至少1名教师入选省、市教育资源评审专家库(省级2分、市级1分)； C44.校级领导每年在市级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教育信息技术类论文不低于1篇，教师每年在市级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教育信息技术类论文：小学3篇，中学5篇 (2分)； | 查阅近三年档案资料、获奖成果证书。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13.辐射示范  （8分） | C45.学校在市县范围内有一定影响、省内有一定知名度（1分），校长为所在区域名优校长（1分）；  C46.广泛开展远程协作、校际研修等对外交流活动，通过多种形式推广学校教育信息化经验成果（2分）；  C47.每年提供一定数量优质资源在国家或省级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共享(2分)；  C48.对口帮扶薄弱学校有实施方案，帮扶活动过程资料完整，成效明显（2分）。 | 查阅近三年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
| A4.可持续发展机制与保障（17分） | B14.组织机构  （2分） | C49.设立信息化或数字校园建设应用推进机构，（作为学校中层管理机构,负责人具有相关学科背景），有校级领导分管，分工明确，责任落实；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信息化工作会议。专（兼）职教师数量不低于3人，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比例不低于1/3，配有工作室(2分)； | 查阅档案资料、实地查看。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15.制度保障  （6分） | C50.制定学校数字校园建设应用整体规划及其分期目标与实施计划；目标切实，过程详实、资料完整(1分)；  C51.建立信息化建设经费投入和保障机制，专项经费占学校公用经费15%以上，资金管理、使用良好(1分)；  C52.制定教师信息技术能力建设计划和名师培养计划及其激励机制，纳入教师业绩和目标考评，过程详实、资料完整 (1分)；  C53.教育信息化工作纳入学校教学考核范围，信息化机构人员工作量考核及其职称评定与学科教师同等对待，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纳入学校教研计划。（2分）；  C54.制定健全完善的设备设施使用、管理、维护及网络安全的规章制度，运行良好，有完整记载；设备完好率达90%以上（1分）； |
| B16.人员要求  （6分） | C55.管理人员。校领导班子成员近三年全部参加过各类信息化培训、研讨、考察学习，具有现代教育思想和新课改理念，信息化意识及领导力强，率先示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成绩突出，学校教育技术工作特色鲜明、成效显著（2分）； | 领导班子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
| C56.教学人员。全部参加各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信息技术培训，具有现代教学观念和新课改理念，有专业发展目标和信息化能力提升计划。运用技术和资源支持并促进教学成效显著，能指导学生运用教育技术改进学习方式，实施过程详实、效果良好 (2分)； | 教师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
| C57.专业技术人员。信息技术专任教师具备专业背景，配备满足开设信息技术课程的要求。信息技术管理人员配备：高中专兼职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专职人员不少于1人）；初中、小学专兼职人员不少于2人（其中专职人员不少于1人）；学校网络管理员由专人承担并具有相应能力（2分）； | 专业技术人员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
| B17.人员培训  （3分） | C58.培训。学校每学年有计划邀请专家到校或组织外出参加2次及以上信息技术类的校本全员培训，培训和考核档案材料齐全；信息技术专任教师及网络管理员要定期参加县区级以上专业技能培训，以适应信息技术发展的需要（3分）； | 教师访谈，并查阅档案资料。按细则标准评分。 |